

清流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度县本级 决算草案的报告

清流县人民政府

(2026 年 9 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报告 2025 年度县本级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5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4%，较上年增收 3339 万元，增长 5.86%（其中，税收收入 37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2%，完成调整预算的 99.86%，较上年增收 3108 万元，增长 9.08%；非税收入 22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6%，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12%，较上年增收 231 万元，增长 1.02%）；加上返还性收入 297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127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234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703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3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75 万元、调入资金 25913 万元，收入总计 237343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3%，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7.65%，较上年减支 4694 万元，下降 2.24%；

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54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75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9263 万元，支出总计 228958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8385 万元。

2.重点支出情况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 13 项民生相关支出合计 160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474 万元的 78.31%，其中教育支出 4312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11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8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76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825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94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455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49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6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4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7 万元。

3.财力性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上级财政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补助 117480 万元，包括：①返还性收入 2971 万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193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92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86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000 万元。②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1275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3033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458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5354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693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345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1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92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含贫困地区转移支付、共同财政事权等）51959 万

元。③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2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转移支付收入 37 万元，公共安全收入 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转移支付收入 6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279 万元，卫生健康收入 293 万元，节能环保转移支付收入 132 万元，城乡社区转移支付收入 1434 万元，农林水转移支付收入 2870 万元，交通运输收入 229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转移支付收入 784 万元，商业服务业收入 316 万元，金融收入 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转移支付收入 680 万元，住房保障转移支付收入 348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收入 15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转移支付收入 2469 万元。

2025 年我县对乡镇转移支付补助 268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0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2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72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9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8 万元，其他支出 20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

1.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3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9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6%，较上年减收 6056 元，下降 63.92%；加上上年结余 3065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6173 万元、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236 万元、调入资金 7508 万元，收入总计 77994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522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8%，完成调整预算的 188.25%，较上年增支 18269 万元，增长 53.8%；加上调出资金 66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432 万元，支出总计 58319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19675 万元。

2.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上级财政对我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补助 10236 万元，主要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相关收入 1 万元，农林水相关收入 5203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相关收入 4034 万元，其他收入 998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03%，完成调整预算的 84.0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 万元，收入总计 129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未安排支出，调出资金 129 万元，支出总计 129 万元。

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1.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3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7%，完成调整预算的 119.22%，较上年增收 1189 万元，增长 16.63%。2025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31%，

较上年增支 864 万元，增长 15.19%。2025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33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435 万元，收入总计 24772 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551 万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18221 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8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68%，较上年增收 240 万元，增长 1.29%。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8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85%，较上年增支 1611 万元，增长 9.79%。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888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848 万元，收入总计 247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8065 万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6669 万元。

二、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县委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县人民政府及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及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顶住经济下行、收支矛盾加剧、债务还本付息集中等多重压力，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和批准的财政预算，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扎实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

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全面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兜牢兜实基层“三保”，促进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地方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

（一）抓实聚财增收，稳财源、保统筹实现新突破

一是财政收入稳步增长。2025 年，县财政部门始终加强与税务部门、各非税执收部门的协调联动，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税源企业主体税收征管，积极拓展增税渠道，及时准确研判收入形势，做到税收“应收尽收”、非税“应入尽入”，确保收入规模合理增长。2025 年地方财政收入实现“两增一突破”，2025 年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 603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6%，全年地方财政收入首次突破 6 亿元大关；与此同时，2025 年地方级税收收入达 37348 万元，税性比重 61.93%，较上年同期提高 1.82 百分点，收入质量稳步提升。**二是争资争项成效明显。**研究吃透国家、省、市出台的各项财经政策，全年向上争取各类财政资金 12.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17 亿元，增幅 1.35%，为全县重点工作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三是聚力盘活资源资产。**持续开展财政存量资金清理盘活，整合各类国有资源资产，减少资金沉淀、资源闲置，提高资产、资源、资金使用效益，2025 年清理收回财政存量资金 2593 万元。

（二）优化支出结构，补短板、聚民心彰显新担当

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在确保“三保”支出足额到位的情况下，全力保障重点民生领域支出，着力支持办好民生实事，2025 年全县民生支出 160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31%，在高质

量发展中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积极落实社会保障政策。**持续完善城乡居民医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及各项补助政策，切实增强民生政策的可持续性，严格落实养老金、城乡低保、优抚对象等提标政策。把稳就业作为重中之重，通过社保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方式促进就业再就业质量不断提升。**二是推动教育事业均衡发展。**继续加大教育投入，2025 年我县教育投入 431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96%，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递增，推进财政资金资助全覆盖体系，实施教育资源下沉，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动教育均衡发展。**三是大力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财政保障力度，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性，以更为丰富、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惠及广大人民群众。**四是持续巩固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严格落实“四个不摘”的要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农村产业培育、环境整治，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乡村全面振兴。

（三）深化改革创新，提效能、优管理取得新成效

一是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坚决树牢底线思维，不断提升财政治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切实增强财政管理和财政资金使用质效。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大各项资金的整合力度，坚持“大钱大方、小钱小气”，集中财力办大事、保重点。通过以零为基点重新评估所有项目，优化资金分配，在财政紧平衡状态下实现存量资金精准盘活与重点领域有力保障。**二是资**

金动态监控精准有效。强化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监控，完善预警规则，对中央转移支付等资金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从源头上有效防控支付风险，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三是预算绩效管理闭环基本形成。**全面深化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评价及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实质性挂钩，从源头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把宝贵的财政资金花到政策效果更好、牵引带动作用更大、人民群众更需要的地方，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四是国库资金管理安全高效。**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健全库款监测调度机制，优先保障“三保”、债务付息等刚性支出。全年库款保障倍数稳定在 0.2 以上合理区间，运行平稳有序。

（四）严守运行底线，防风险、护安全迈上新台阶

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面落实中央有关基层“三保”各项要求，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把“过紧日子”落到实处，兜实兜牢“三保”底线，全力保障财政经济平稳运行避免出现“三保”风险。**二是稳妥化解政府债务。**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关于政府债务化解的工作要求，死守政府举债融资“红线”，坚决遏制债务增量，持续用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持“摸清旧债、严控新债”的原则，科学管理政府债务，不断提高债务化解的可操作性和合理性，持续加大偿债资金筹措力度，按年初计划完成政府债务还本付息。**三是强化财会监督常态化。**严肃财经纪律，实行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督并重，在抓日常监督的同时，针对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不定期开展重点监督，切实发挥财会监督作用。

三、2025 年财政决算有关说明

(一)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数较调整预算数变动情况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303 万元，较调整预算数 60100 万元增加 203 万元，主要是年末清缴入库非税收入增加。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474 万元，较调整预算数 209390 万元减支 4916 万元，主要是当年结合部门实际支出及全县财力情况，对部分支出进行调整，具体为：①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2 万元，国防支出 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23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9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2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2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20 万元，其他支出 275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②减少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49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48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73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90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323 万元，金融支出 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1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数较调整预算数变动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3419 万元，较调整预算数 3410 万元增加 9 万元，主要是污水处理费收入年底清算入库 9 万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52225 万元，较调整预算数 27743 万元增加 24482 万元，主要是决算时增加专项债券项目及超长期特

别国债项目支出。

(三) 关于乡镇级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根据现行县对乡镇财政管理体制，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为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乡镇级收入为县级对下转移支付补助和乡镇自有资金收入，为保持县级财政总决算报表口径与以前年度一致，2025 年乡镇财政支出包括在县本级财政支出内。

(四) 预备费安排情况

因支出项目调减，2025 年年初预算安排的预备费 1675 万元均未支出，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五)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减使用情况

为保持预算的稳定性及财政政策的连续性，自 2013 年起，我县将结余财力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调节预算平衡。2025 年因财力不足，动用稳定调节基金 1675 万元。

(六)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情况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算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中“每一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一般不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的 30%”要求，2025 年从政府性基金收入中调入 66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29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25122 万元，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共计 25913 万元。

(七) 经批准举借债务的规模、结构、使用、偿还情况

一是经批准举借地方政府债务规模、结构。2025 年，清流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3206 万元，其中一般债 8327 万元；专项债 22711 万元（含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8000 万元）；再融资

债券 22168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2025 年末，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 4600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17919 万元，专项债务 242141 万元。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总限额 4706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2655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44111 万元，债务余额控制在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范围内。

二是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①一般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当年新增一般债券 8327 万元，财政部门已拨付 408.9 万元，项目单位已支出 408.9 万元，总体支出进度 4.91%。其中：数字清流智慧城市（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408.9 万元、清流县城市品质综合改造工程支出为零、清流县城市品质提升项目支出为零。

②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当年新增专项债券 14711 万元，财政部门已拨付 8911 万元，项目单位已支出 5287.64 万元，总体支出进度 36%。其中：清流县红色文旅教育实践基地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1200 万元，支出率 40%；清流县氟新材料产业园安全环保智慧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2342.01 万元，支出率 84.4%；清流氟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支出 1685.04 万元，支出率 26%；清流县氟新材料及电子化学品孵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支出 60.59 万元，支出率 2.49%。

③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支出情况

一是第一批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5000 万元，根据文件要求，

用于清理暂付款，项目为高速公路资本金。二是第二批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3000 万元，其中用于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项目为龙津学校建设项目、凤凰城幼儿园建设项目、城关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建设项目、屏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建设项目，支出进度 100%。

三是地方政府债券到期本息偿还情况。2025 年县本级已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息 38720 万元，其中：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4632 万元，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4088 万元。

四是隐性债务情况。2025 年，我县未新增隐性债务，当年隐性债务余额为零。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三公”经费情况。2025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557.42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22.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1%；公务接待费 235.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9.29%。

2.“三保”执行情况。2025 年我县“三保”支出 8.90 亿元，其中：保工资 5.95 亿元，保运转 0.11 亿元，保民生 2.84 亿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